

# 剖視金丸信率團訪問北韓

張隆義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 一、前言

日本由自民黨前副總理金丸信和社會黨副委員長田邊誠率領兩黨代表，於今（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訪問北韓。對執政的自民黨來說，這是戰後第一次組團訪問北韓。

金丸信開始考慮訪問北韓是從前年開始的。社會黨的田邊過去數度訪問北韓時，北韓方面曾探詢與自民黨官員以外的人接觸誰最適當，曾提出金丸信的名字。田邊將此消息轉達金丸信，去年三月訪問北韓時，並攜帶金丸信的親筆函前往。金丸信本人也因受到被北韓長期扣留的富士山丸船長家屬的請求，基於人道立場，擬解決此一問題，而有強烈的訪問北韓的意願。

①

在社會黨副委員長田邊的特意安排下，終於排除了自民黨內及外務省的阻力，一行二十四人（國會議員自民黨十三人、社會黨九人），於九月二十四日下午自羽田搭乘日航專機前往平壤，該團除國會議員外，尚有外務、郵政、通產、運輸各省有關官員五人隨行，連同翻譯人員、記者等共八十九人之大型代表團。渠等此行目的原欲解決日本與北韓間懸案第十八富士山丸問題，並欲藉自民黨總裁海部署名致金日成之親函，表達日本在北韓殖民地時代「謝罪」之意，做為打開日本與北韓關係之第一步，進而促成政府間交涉。②

不過，日本與北韓之間，兩國的基本立場有很大的差距，亦有戰前、戰後的許多懸案存在，這次的訪問團能夠獲得什麼成果，行前都表示擔心與不安。金丸信在出發前的九月二十日演講中，亦僅強調這次訪問北韓的最大目的，是在兩國間堅厚的壁壘，打開通道，為雙方今後政府間的交涉鋪路，而不敢抱太大的期待。③

註① 「隠された意圖『政界再編』」，產經新聞（日本），一九九〇年九月十三日，「特報」欄，第三頁。

註② 每日新聞（日本），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一頁。

註③ 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一日，第三頁。

可是出乎意料的，雙方在會談中，北韓却突然提議與日本進行談判建交問題，令日方代表團吃驚不已。本文擬透過這次日本之北韓訪問團探討雙方所存在的問題，以及北韓突然改變態度的原因，分析今後日本與北韓關係的走向，以及對亞洲的影響。

## 二、日本與北韓關係的回顧

戰後四十五年間，日本與北韓的關係處於空白的狀態。一九六五年日本與南韓締結日韓基本條約，而建立外交關係。該條約規定「(韓國)正如一百九十五號聯合國決議所示，係朝鮮半島唯一的合法政府。」日本方面基於韓國的管轄權只局限於韓戰停戰線以南的解釋，對於停戰線以北，亦即與北韓的關係，對於殖民地統治的請求權等一切問題，採取「空白」的立場。當時佐藤首相在國會中答辯稱：「北方的存在雖不可忽視，但當締結條約時，沒有北方參與談判，因此仍然是一片空白。」這種空白的情況至今仍然持續着。<sup>④</sup>

戰後，日本於一九五二年與同盟國簽訂舊金山和約而恢復獨立地位，對於舊殖民地的朝鮮半島，該條約規定「日本承認朝鮮半島的獨立，放棄對朝鮮半島的一切權利、權限」，必須與朝鮮半島重建關係。可是戰後美國與蘇聯各自所控制的朝鮮半島南北方，於一九四八年分別成立大韓民國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繼續對立着。

一九五〇年南北韓戰爭爆發，美國等國家支援南韓，蘇聯與中共支援北韓，進行一場熱戰，日本也成為救援南韓的美軍的補給基地，而擔負重要的角色，明確採取支援南韓的立場，對打開與朝鮮半島國家的關係，事實上在「兩個韓國」之間，以南韓為優先。

日韓雙方在日韓基本條約的交涉過程中，一九六二年北韓發表政府聲明：「嚴肅宣告日本政府對日韓會談中，締結任何條約一切無效。」一九六五年北韓最高人民會議決議對日韓基本條約表示：「朝鮮人民繼續保有對日賠償請求權，必定行使該項嚴正的權利，日本政府不能免除賠償義務。」明確宣告保留對日求償的權利。<sup>⑤</sup>

對於經歷與美國進行激烈戰爭的北韓來說，認為南韓是「美國帝國主義的殖民地」，而日本却與其建交，給予經濟援助，自然也成為北韓譴責的對象。自此以後，北韓即不斷地以「日本軍國主義」強烈批判日本。

註④ 西村陽一，「窗は開くか『金丸訪朝』の展望」(上)，朝日新聞(日本)，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日，第二頁。

註⑤ 「節目迎える日朝關係」，朝日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二日。

一九七〇年代初期在國際緊張緩和情勢下，美國與中共改善關係，也對朝鮮半島產生了影響，日本與北韓間一時也有改善關係的跡象。在貿易方面，日本政府允許日本輸出入銀行對北韓融資，擴大了人員、經濟方面的交流。不過，日本顧慮到與南韓之間的關係，避免與北韓進行政府間的交往。一九七二年佐藤首相曾在衆院中的答詢表示：「我國與韓國之間正式締結外交關係，並不承認北韓，不考慮與其進行政府間交涉。」堅持這項基本方針與立場。<sup>⑥</sup>

朝鮮半島情勢的安定，對日本本身的安全保障亦息息相關，不過在對殖民地統治時代的謝罪、修改教科書、在日韓國人的差別待遇等諸多問題上，日本與南韓之間的關係未必很融洽，因此在對北韓關係上，就極力避免刺激南韓。同樣地，美國對朝鮮半島的政策也限制了日本與北韓之間關係的發展。

在一九八〇年代北韓引發了幾項事件，也造成了日本與北韓關係改善的障礙。一九八三年十一月，日本大阪的富士汽船公司的冷凍貨船第十八富士丸停泊在北韓的南浦港時，北韓的士兵閔洪九潛藏於船艙中，於赴福岡縣門司港途中才被發現，因係偷渡入境，即遭門司海上保安部逮捕。該船爲向北韓當局說明此一事件，翌年十二月再度進入南浦港，旋被北韓當局以間諜嫌疑逮捕。五人中有三人不久被釋放歸國，船長紅粉勇和輪機長栗浦好雄被扣留下來，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被判十五年的勞動改造。日本政府認爲該二人的間諜嫌疑毫無事實根據，並基於人道的立場，拒絕北韓要求與閔洪九交換條件，不過閔洪九要求投奔南韓，日本恐刺激北韓，不敢答應，一九八八年十二月給予閔洪九在日本國內三年的特別居留權。<sup>⑦</sup>

一九八三年十月韓國總統全斗煥訪問緬甸時，有閣僚等十七人被恐怖分子以炸彈炸死，緬甸政府判斷係北韓所爲，乃決定與北韓斷交，許多國家對北韓的暴行採取制裁措施，日本亦於十一月七日發表對北韓採取禁止外交官在第三國與其接觸等四項制裁措施。該項制裁至一九八五年一月一日才解除。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又發生北韓間諜在大韓航空從巴格達飛往漢城的飛機上放置炸彈，使一百多位無辜的乘客被炸死，引起國際間強烈的指責，日本於一九八八年一月二十六日針對該事件採取對北韓制裁措施，至九月十六日才解除制裁。<sup>⑧</sup>

日本和北韓的關係受到國際情勢的變動很大的影響，同時北韓本身輕率的行動也造成很大的障礙。上述第十八富士丸事件，在金丸信訪問團出發之前，北韓已明確表示將釋放二位人質外，雙方改善關係還有一個最大的障礙是北韓對日貿易未付款問題。

日本與北韓的貿易是一九五六年經由中國大陸的間接貿易開始，一九六〇年代才開始直接貿易。一九七〇年代後半期，

註⑥ 同註⑤。

註⑦ 相澤節生，「『日朝』の課題」(上)，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十八日，第三頁。

註⑧ 同註⑤。

日本對北韓大幅增加大型機械及整廠輸出，一九八〇年雙方貿易額曾達史上最高的一千二百六十億日圓（對北韓出口八百五十億日圓，進口四百一十億日圓），以後因債務未履行問題，日本業界開始撤出，而呈下降趨勢。一九八六年因受日圓升值的影響，減至六百億日圓，一九八九年亦只有六百八十億日圓（對北韓出口二百七十億日圓，進口四百一十億日圓），依然呈現低迷的狀態。現在幾乎是以現金進行交易，而且大半是透過在日朝鮮人的企業從事貿易。

一九七〇年代後半期所發生的北韓對日債務不履行的累積金額約為六百億至八百億日圓。過去在一九七六年、一九七九年、一九八三年雖有三次延期，但一九八三年以後連利息也停止支付。停止支付的理由是，對抗仰光爆炸事件日本對北韓所採取的制裁措施，然制裁措施取消後，依然沒有支付。因此，日本企業無法投保出口保險，也無法從日本輸出入銀行獲得融資，成為雙方貿易發展的障礙。<sup>⑨</sup>

由於日本與北韓之間存在許多問題，歷任的自民黨政府與北韓改善關係，都顯得極為消極。一九八八年南韓改變了對北韓的政策，才帶動日本的變化。該年七月韓國總統盧泰愚發表「七七宣言」，承認北韓為「民族共同體的同伴」，願意協助北韓改善與美國、日本的關係。同年九月，並向日本竹下首相表示，「讓北韓能夠對國際社會有所貢獻極為重要，日本所必須擔負的責任很大」。<sup>⑩</sup>於是日本政府開始摸索改善與北韓的關係。一九八九年一月，日本政府轉變態度，願意在「沒有前提條件」下，與北韓進行對話。三月，竹下首相在國會答詢時表示，對整個「朝鮮半島」的人民，就過去戰爭及殖民地統治深表反省與遺憾之意。四月，社會黨的國會議員田邊誠訪問北韓時，轉達此意，獲得北韓金日成主席的良好評價。<sup>⑪</sup>

在日本營造改善與北韓關係的環境，以及整個東北亞情勢的變化，促成了這次金丸信訪問團的北韓之行。

### 三、三黨會談的經過與內容

自民黨以金丸信為團長，社會黨以田邊誠為團長的兩黨北韓訪問團於九月二十四日抵達平壤。二十五日上午在平壤與朝鮮勞動黨舉行第一次政治會談。會談從上午十點十五分起，歷時兩個半鐘頭。除了金丸、田邊二人外，自民黨的石井一、武村正義、社會黨的久保亘、山花貞夫亦出席；朝鮮勞動黨方面由金容淳書記（國際部長）及金養根國際部副部長出席。會談

註⑨ 參閱江原規由，「轉機迎える日朝貿易」，ジエトロク中國經濟，一九九〇年十月號，第一頁。

註⑩ 佐藤勝巳，「金丸は何をしに訪朝したのか」，諸君（日本），一九九〇年十一月號，第二十八、二十九頁。

註⑪ 同註④

本來預定代表團全體出席，因北韓的要求改為少數人參加。

會談之初，金丸信表示日本國民對過去兩國間不幸的歷史都認為必須賠償與謝罪。關於謝罪，將把海部首相以自民黨總裁名義所寫的書函面交金日成。至於賠償問題，表示在雙方外交關係尚未正常化的階段，必須完成一些手續，提議設立政府間的相互連絡辦事處。金丸信並進一步表示願意為改善日本與北韓關係付出政治生命。對此，北韓方面表示瞭解。惟在會談中，對於第十八富士山丸問題、通訊衛星、雙方直航等個別問題並未具體談論。<sup>⑫</sup>

二十六日上午金丸信、田邊誠與北韓國家主席金日成在平壤妙香山舉行第一次會談，席上金丸信轉遞海部以自民黨總裁名義的親函，並表明決心履行對歷史「賠償」之決心，田邊誠亦轉遞土井委員長之親函，表示願意負責促成賠償問題。

金日成對海部親函給予高度評價，對金丸與田邊兩人致力改善雙方關係之決心表示贊揚，金日成並代表北韓人民向渠二人表示謝忱。關於第十八富士山丸人員的釋放問題，金丸與田邊均基於人道的立場，要求早日釋放。金日成表示會讓金丸、田邊二人感到滿意，同意釋放。金日成並表示將邀請自民黨代表參加十月十日北韓勞動黨創立四十五週年紀念大會。<sup>⑬</sup>

在三者會談之後，北韓突然通知金日成要與金丸信單獨會談。在代表團其他人員回平壤時，金丸信留在妙香山，同（二十六）日晚再度舉行會談，二十七日上午金丸信與金日成舉行了第三次會談。日方連口譯人員，紀錄人員都不在場，會談的內容在金丸信回國後也沒有向外務省說明。表面上是雙方就國際情勢交換意見，但從後來自民、社會、勞動三黨所發表的共同宣言的交涉過程來看，可以想像得到，在會談中他們一定談到日方完全没有預測到的雙方建立國交的問題。<sup>⑭</sup>

二十七日晚，自民、社會、勞動三黨舉行第二次會談，雙方大致同意解決第十八富士山丸問題及交涉建交問題。北韓勞動黨國際部長金容淳明白表示，將於十月中釋放第十八富士山丸之船長紅粉勇及輪機長栗浦好雄等二人，並提出十一月開始着手談判建交問題。自民、社會兩黨對開始着手談判建交問題表示，外交是政府所辦理的事務，同意在共同聲明中促請政府間自十一月起着手談判建交問題。

北韓方面在談到南北統一問題時，表示「我們正朝自主的和平統一方向努力，希望自民黨與社會黨協助」，一改以往拒絕「兩個韓國」及「以南北統一為關係正常化之前提」之主張，在外交政策上做了極大的轉變。海部首相二十七日晚對此提案表示歡迎之意。<sup>⑮</sup>

註⑫ 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六日，第一頁。

註⑬ 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一頁。

註⑭ 五島隆夫，「かくて金丸はハメラれた」，諸君，一九九〇年十二月號，第六十九、七十頁。

註⑮ 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第一頁。

日本訪問團二十八日晚在平壤萬壽台議事堂與北韓勞動黨發表共同宣言，由自民黨代表團團長金丸信、社會黨代表團團長田邊誠、朝鮮勞動黨金容淳書記共同簽署。其主要內容如下：<sup>①⑥</sup>

(一) 三黨認為日本在過去三十六年間帶給北韓人民的不幸與災難，及戰後四十五年間之損失應該謝罪與賠償。自民黨總裁海部給金日成主席的親函，明確表示對過去的不幸深加反省與遺憾之意，希望改善雙方關係。三黨認為日本政府與北韓建交同時，要對北韓所受的損害充分賠償。

(二) 應該消除兩國間所存在的不正常情況，早日建立外交關係。

(三) 當前有必要先開設通訊衛星的利用及兩國間的直接通航路線。

(四) 日本政府應保證在日北韓人民的法定地位，必須刪除日本護照上「北韓除外」的附註條款。

(五) 朝鮮只有一個，應該透過南北對話，完成和平統一。

(六) 應該消除地球上各地區的核子威脅。

(七) 為建立兩國間的外交關係與解決各項懸案，將促使政府自本年十一月開始進行政府間交涉。

(八) 為兩國國民及亞洲與世界的和平，加強三黨間的關係，進一步相互協調。

當初本來預定以「共同聲明」的形式發表，後來考慮到朝鮮勞動黨方面的情况，而提昇為「宣言」。關於懸案的第十八富士山丸問題，在二十七日的三黨代表會談，北韓方面確定十月中釋放二人，所以沒有交換預定的「備忘錄」而以口頭加以確認。此一「共同宣言」是以日本與北韓關係正常化為目標，是一九一〇年日本合併朝鮮半島以來八十年間，首次在日本與北韓間所訂的歷史性基本文書。這項文書雖以政黨間同意的形式而簽訂，不具有國際法上的約束力，却成為今後關係的基本架構。共同宣言發表後，日本代表團即於當天晚上回國，結束北韓之行。

#### 四、北韓提議關係正常化的原因

在這次自民、社會兩黨訪問團和北韓會談時，北韓突然提議早日與日本開始進行關係正常化的交涉，引起海內外很大的震撼，這項提議也超越了日本方面的預測。北韓政府一貫反對「兩個朝鮮」和反對「交叉承認」，而居然提議「早日建交」，真令人難以想像。金丸和田邊代表團也因為第十八富士山丸船員的釋放已達成協議，為改善日本和北韓的關係，設法打開政府間交涉的管道而赴平壤訪問的。北韓金容淳說明提議與日本早日建交的理由是，反應國際情勢的急劇變化，以及日本政

註①⑥ 朝日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九日，第一頁。

府中有一部分意見認為在建交前無法實施「賠償」。<sup>⑮</sup>

由此看來，北韓之所以突然改變態度，是想在日益孤立的國際環境中，謀求一條生路。在一九八八年南韓舉辦第二十四屆奧運，獲得蘇聯、中共、東歐等許多國家的支持，空前的成功，北韓雖然採取抵制行動，却只有古巴、阿爾巴尼亞、衣索匹亞等少數國家響應，使得北韓在國際間顯得極為孤立。

尤其是去年東歐及蘇聯地區民主化運動興起以後，紛紛放棄共產黨的一黨獨裁，改採多黨民主制度，及引入市場經濟功能，以改善僵硬的經濟政策，並打破過去東西對抗的局面與意識形態的束縛，設法改善與民主國家間的關係，對北韓形成一股很大的衝擊與壓力。北韓最大支持者——蘇聯與中共，亦謀求與南韓改善關係，更使北韓感到不安。

今年六月四日，韓國總統盧泰愚突然在舊金山與戈巴契夫會談，確定了蘇聯與南韓建交已經是勢在必行的既成事實。針對這個動向，儘管平壤方面異常不滿，並認為此舉無異是在承認「兩個朝鮮」的存在，但也無可奈何。另外，南韓與中共間的經濟往來亦日益頻繁，即將互設貿易辦事處，迫使北韓不得不因應這種國際情勢的變化而有所改變。

金日成對於戈巴契夫與盧泰愚的首腦會談，事先未獲蘇聯通知，對蘇聯已感不滿，而九月二日蘇聯外長謝瓦納澤訪問平壤時，更單方面的轉告要承認南韓，此時北韓與蘇聯可說已經決裂了。北韓外長金永南對謝瓦納澤說：「蘇聯若承認韓國的話，我們在日蘇北方領土的問題上將支持日本。」<sup>⑯</sup>也許那時北韓已決定接近日本對蘇聯及南韓反報一箭之仇，而想在明年春天戈巴契夫訪日之前，與日本建立外交關係，早日獲得經濟援助。

北韓提議與日本外交正常化，當前最大的目標是獲得日本大量的賠償金額與經濟援助，以改善日趨惡化的經濟情況。

根據韓國國土統一院所發表的資料，一九八九年北韓的經濟成長率只有百分之二點四，比前年降低百分之零點六。貿易赤字達九億美元，能源與原料嚴重短缺，工廠的開工率只達到百分之四十五的水準。其國民平均所得只有九百八十七美元，相當於韓國的五分之一。加上外債與軍事費用沉重的負擔，其經濟可以說是一籌莫展。<sup>⑰</sup>

今年九月初訪問平壤的蘇聯外長謝瓦納澤，除了通告將與韓國建交，同時也要求今後蘇聯與北韓間的貿易要以「現金」決算。北韓的四十億美元的外債中，蘇聯佔二十七億，是最大的債權國。北韓每年自蘇聯購入近二億美元的石油和大量的武器，現在蘇聯要求「現金支付」，將使經濟運作，陷入更大的困境。另外，東歐各國對北韓的商品出口，也要求改以「信用

註⑮ 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第三頁。

註⑯ 邊真一，「日朝國交樹立へ動いた金日成の『決斷』と『計算』」，朝日ジャーナル（日本），一九九〇年十月十二日號，第二十四頁。

註⑰ 同註⑯。

狀決算」方式。<sup>20</sup>

為要打開經濟低迷，必須引入外國的資金、技術，而在東歐和蘇聯政策轉變下，北韓的貿易管道更形狹窄，若不尋求出路，將有窒息的危險，於是把目標轉向日本。北韓轉變對日政策，所重視的是賠償的實惠，在三黨共同宣言中，勞動黨即強調日本不但應針對戰前三十六年的殖民統治表示謝罪與賠償，也應針對戰後四十五年來北韓人民蒙受的損失給予謝罪與賠償。日本對平壤的賠償，將比一九六五年給予南韓的賠償還多了一個「戰後四十五年的損失」。

## 五、日本與北韓今後面臨的難題

日本自民、社會兩黨和朝鮮勞動黨所發表的三黨共同宣言，在日本國內及韓國引起了很大的議論。對於宣言中三十六年間殖民統治所帶給北韓人民的不幸與災難給予賠償與謝罪，固然沒有異議，但包括戰後四十五年之損失給予賠償與謝罪，已造成各方的不滿，韓國方面也要求說明。

一九六五年日本和韓國所簽訂的日韓基本條約，韓國本來就有許多不滿的聲調。這次日本對北韓「賠償」所產生的不均等，恐有產生新的日韓外交摩擦之虞。韓國在日韓關係正常化之際，從日本得到無償資金三億美元，有償資金二億美元，另外民間貸款三億美元，共八億美元，作為殖民地統治的「補償」，這些資金成為後來韓國經濟發展的基礎。但是不必償還的資金只有三億美元，其他都是貸款性質，韓國要附帶利息償還；而且當時的日韓基本條約中，也找不到「謝罪」或「賠償」的文句。

在日韓建交前十五年，雙方交涉的主要爭執在於日本主張對韓殖民地統治是合法的，韓國方面則認為是不合法的、不當的，必須給予補償。最後日本並沒有答應韓國的「賠償」要求，韓國所能要求的是殖民地統治時代，日本對韓國人未支付的租金或財產的補償，這稱為「請求權資金」，八億美元就是這項請求權資金加上經濟協助。韓國方面對國內說明三億美元的無償資金為「賠償」，因此韓國國內依然認為日本對於殖民地統治並沒有充分給予賠償。這次日本和北韓間的三黨共同宣言，對北韓的「賠償」包括戰後的四十五年，顯然對南韓有欠公平。<sup>21</sup>

日本自民黨幹事長小澤十月二日在會見記者時表示，「共同宣言」中所列戰後四十五年間的賠償，是因為承認北韓對過

註<sup>20</sup> 小林慶二、「花より團子を取った『北』」，Asahi Shinbun Weekly AERA，一九九〇年十月九日號，第十九頁。

註<sup>21</sup> 黑田勝弘，「『四十五年の償い』アジア各國から不滿の聲」，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十月六日，「特報」欄，第三頁。



去三十六年間的殖民地統治有求償權，然而在戰後四十五年間，雙方却没有進行洽談，比南韓更遲處理，充分認識此一事實，而在精神方面加以考量，給予補償。此種看法，黨三役一致，然而具體的折衝，則委由雙方政府處理。<sup>22</sup>

金丸信亦於十月二日上午拜會韓國大使李源亨，說明「共同宣言」之真意，對北韓包括戰後四十五年損失賠償問題表示，本來應該給予韓國賠償時，同時給予北韓賠償，而未實行，因此戰後四十五年賠償是擬以利息方式支應，尋求韓方理解。

<sup>23</sup>

金丸信又於十月八日訪韓，拜會韓國總統盧泰愚，對「共同宣言」招致韓國誤解，表示歉意。盧泰愚在會談中稱，「日本與北韓關係正常化之終極目標，韓國並不反對。惟強調下述五項條件：(一)在日本與北韓改善關係時，應事先與韓國政府充分協商；(二)加強合作關係，期促進南北對話與交流；(三)促成北韓加入國際核能機構（IAEA）及核能設施調查協定；(四)對北韓有關「賠償」之經濟援助，希取得北韓保證不用於增強軍力，該經濟援助在外交正常化前實施，無助於朝鮮半島情勢之發展（即建交後實施為宜）；(五)促進北韓開放、改革，有助於北韓加入國際社會之一員。」<sup>24</sup>金丸信認為經此溝通已獲得南韓方面諒解。

另外，在金丸訪問團赴北韓與對方會談時，日本各大報均報導北韓已改變政策，官房長官坂本與首相海部也都對北韓改變政策表示歡迎之意。然而就在訪問團回國七日後的十月五日的北韓勞動新聞，却刊登「以美元買賣的外交關係」的評論，激烈攻擊南韓與蘇聯建立邦交。其中提到：「蘇聯和南韓建立『外交關係』的問題，從另一層面來看，不論主觀的意圖如何，結果是將『兩個朝鮮』的分裂加以固定，陷於國際的孤立，誘導『開放』，而公然參與美國要推翻我國社會主義制度的基本戰略」，「蘇聯背逆時代的潮流，承認南韓為『國家』，使朝鮮有『兩個國家』存在，妨害統一，煽動分裂，這種方向的轉變，完全與美國的步調一致。我們再三警告蘇聯若與南韓建立『外交關係』，根本與朝鮮的統一背道而馳，加重我國人民的民族分裂的痛苦和不幸，使朝鮮半島勢力失去均衡，使南北對抗和軍備競賽更加激烈，使情勢極度尖銳化。」<sup>25</sup>

由此看來，金丸信等人訪問北韓的前後，北韓並不承認「兩個朝鮮」。在共同宣言中也特別列入「朝鮮只有一個」，要透過南北對話達到和平統一，決不是承認「兩個朝鮮」。若北韓的方針依然沒有改變，那麼北韓對日本的建交交涉的提議，只是要從日本引出大量經濟援助的一種策略而已。

註22 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十月二日，晚刊，第一頁。

註23 每日新聞，一九九〇年十月二日，晚刊，第三頁。

註24 讀賣新聞（日本），一九九〇年十月九日，第一頁。

註25 參閱佐藤勝巳，「『謝罪』すべきはどっちだ」，諸君，一九九〇年十二月號，第五十一頁所引資料。

北韓知道在沒有邦交的情況下，不可能獲得日本的經濟援助。北韓爲了紓解經濟的困境，希望早日獲得資金，要求在進行建交談判時，同時進行「賠償」的交涉。在十一月三、四日，日本和北韓政府間舉行預備會議，北韓要求十一月即開始建交談判，並將戰後四十五年的賠償列入議題；日本外務省官員却提議十二月以後進行談判，並表示賠償只限於戰前的三十六年。雙方對正式會議的時期、地點、官員的層次以及議題方面，都未有一致看法。<sup>26</sup>

日本和北韓在基本立場上有很大的分歧，過去日韓建交談判時，也經過多年的折衝，現在日本和北韓的建交交涉，也許無法如北韓的期待，迅速完成建交的目的，獲得賠償資金。日本政府採取慎重的態度，希望在南北韓間取得均衡，避免在此事上引起南韓的不滿，因此北韓和日本的建交交涉可能會經過一番很大的波折。

## 六、結語

在歐洲所產生的冷戰結構終結，逐漸對東亞也發生了影響，蘇聯和南韓的建交以及日本和北韓間建交談判的開始，說明了這種歷史的潮流，也將改變今後亞洲對抗的局面，重寫亞洲的歷史。世界各國對日本與北韓關係正常化的變化，大致採取肯定的看法，雙方敵對關係的打開，將逐漸帶動第三國的變化。

美國和北韓已經在北平進行多次的政府間接觸，如果北韓對於美國要求其接受核能設施的國際監察的條件，有積極反應的話，則美國和北韓在華盛頓、平壤互設聯絡辦事處，甚至建立外交關係都有早日實現的可能。

一般預料，過去北韓所堅持的反對「兩個朝鮮」和反對「交叉承認」的立場，在不得已的情形下將逐步放棄，轉而接受「交叉承認」。朝鮮半島的變化以及明年春天蘇聯戈巴契夫的訪日，都將對亞洲產生新的衝擊。無疑地，此種新情勢，也將會對台海兩岸帶來影響。

\*

\*

\*

註<sup>26</sup> 「日朝正常化交渉の拙速は危険」，產經新聞，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七日，「主張」欄，第二頁。